

物资设备类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新疆工程学院

法定代表人：王增国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科创路 1350 号



乙方（卖方）：海航高科秦皇岛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西

地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道标准厂房 20 号楼中关村

创业大厦 310-313 室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采购工业机器人与智能制造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相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1 采购标的

1.1 甲方采购标的

序号	报价项目	内容	价格(元)	数量	金额(含税)	备注
1	机电液一体化实验平台	安装平台	135000	1	135000	
2	机电液一体化实验平台	液压主传动系统(伺服电机)	55000	1	55000	
	机电液一体化实验平台	液压主传动系统(齿轮泵)	18000	1	18000	



3	机电液一体化实验平台	辅助液压站	32000	1	32000	
4	机电液一体化实验平台	转速转矩传感器	10000	3	30000	
5	机电液一体化实验平台	流量传感器	15000	2	30000	
6	机电液一体化实验平台	压力传感器	5000	3	15000	
7	合计	大写：叁拾壹万伍仟元整			315000	

2 供货及包装标准

2.1 所供货物必须满足甲方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或采购谈判文件）中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并不得低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三者不一致的，以高者为准。

2.2 所供货物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甲方要求，三者不一致的，以高者为准；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通常要求。符合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标准。

2.3 所供货物符合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注明采用的产品标准，并符合以产品说明、实物样品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

2.4 所供货物及包装完好无损。对易碎、易潮、易腐蚀、不耐高温、不耐低温等货物其包装能保证设备运输、装卸、搬运、储存安全并具有明显标识。

2.5 乙方应将货物的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项告知甲方。

2.6 乙方应提供设备运至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设备在运输中毁损或灭失。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设备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远洋和内陆的长途运输。乙方应承担因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设备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等。如果乙方未能及时提供上述证明或

声明，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和给第三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2.7 其他：_____ / _____。

3 运输与交货

3.1 交货地点：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科创路 1350 号

3.2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内

3.3 乙方应根据货物特性采用符合包装、运输标准及实际需要的方式包装、运输，对因包装、运输不当产生的设备灭失、毁损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负责在甲方指定时间内补足，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3.4 将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前的设备运输、装卸由乙方负责，相关的运输费用、保险、货物灭失及毁损的风险亦由乙方承担。将设备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前因第三人原因造成的设备毁损、灭失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5 因货物运输对第三人人身、财产权利造成损害的，第三人主张损害赔偿的，该损害赔偿由乙方承担。

4 验收标准

4.1 货物质量符合甲方质量要求并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厂家规定的各项标准，同时按厂家标准验收规程和相关部门的有关规程验收。货物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设备技术指标经甲方验收合格，附验收报告。

4.2 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交货时，乙方随货向甲方交付设备必需的合格证、保修卡，相关资料（如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手册、安装调试说明书、服务手册、出厂检验报告等）及配备的备件、工具等。

4.3 乙方提供货物未达到验收标准的，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调换或重新供货，交货期限不予延长。

4.4 甲乙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视为乙方货物交付成功，但不视为甲方对货物

质量的认可，并不免除乙方货物质量缺陷责任；货物在交付甲方、甲方签署验收报告前发生损毁、灭失的一切风险及造成双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交付后非货物质量及乙方服务问题导致的损害责任由甲方承担。货物验收情况及验收时间以验收报告为准。

5 售后服务

5.1 乙方所供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0.5小时内答复，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72小时内解决问题。如设备在质保期内，全部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出现质保问题乙方未能在约定期限内维修或解决，甲方有权委托他人进行处理，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不争辩、不挑剔、无条件承担，维修项目的质量保修期相应顺延。货物质保期1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5.2 所供货物在使用过程中需要乙方提供使用培训的，乙方应当安排厂家授权的专业技术人员负责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培训费用已计入合同价格总额，不再另行支付。

6 合同价格和结算方式

6.1 本合同暂定含税金额¥：315000元（大写：叁拾壹万伍仟元元），税率13%，不含税金额¥：278761元（大写：贰拾柒万捌仟柒佰陆拾壹元）。

6.2 合同履行期限内，若国家对本项目所涉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的，甲方将以不含税价乘以调整后的增值税率计算新的含税价格，自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政策生效之日起，双方按新的含税价格进行结算。

6.3 本合同价格为乙方完成本协议约定义务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已含检验试验、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服务、质保期内维修以及考虑除不可抗力外的其他任何风险而增加的所有费用。

6.4 甲方按照实际采购合格货物数量经验收合格后分两次支付全部款项，乙

方应当在甲方每次付款前向甲方交付足额、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乙方未能及时交付发票或交付的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有权自应付款中直接扣除等额税金；如因乙方开具的发票导致甲方被行政处罚或造成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

6.5 支付方式：

6.5.1 双方确认的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第一次付款：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0%，即人民币：283500 元，大写：贰拾捌万叁仟伍佰元整；

第二次付款：验收合格一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予以支其他 10%货款，即人民币：31500 元，大写：叁万壹仟伍佰元整。

第三次付款：/

收款方账户信息为：

户名：海航高科秦皇岛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13001635608050512685。

收款方信息变更的，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付款方，未及时通知给双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收款方承担。

6.5.2 本合同计价及支付货币除非另有约定，均指人民币。

6.5.3 收款方向付款方开具的收款凭证为：(1)

(1)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13 %；

(2) 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为 %；

(3) 行政事业单位收款收据

(4) 其他付款方认可的收款凭证 (注明名称)。

6.6 收款方应按下列第 6.6.1 款约定的方式向付款方出具符合本合同约定收款凭证。收款方未依约提供，付款方有权暂停支付。

6.6.1 每次付款前，收款方应出具与付款方支付金额等额的收款凭证；

6.6.2 第一次付款前，收款方应出具与合同总价等额的收款凭证；

6.6.3 其他：_____ / _____。

6.7 收款方委托其雇员办理收款事宜的，应出具加盖收款方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注明授权范围及期限，未出具有效授权委托书的，付款方可不予办理。

7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7.1 甲方权利与义务

7.1.1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完成相关货物验收工作，提供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保管所必需的场所或者所需要的条件。

7.1.2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不合格货物提出异议，并要求限期调换。

7.1.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甲方限期内对其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7.2 乙方权利与义务

7.2.1 乙方应确保所提供的是全新的、配置齐全的、技术先进的、未被淘汰的合格产品。

7.2.2 所提供的设备及材料的产地、品牌、型号应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的要求。

7.2.3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索赔或诉讼，如因此引发争议或违法导致甲方受损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7.2.4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全套技术资料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7.2.5 派驻甲方负责调试的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并办理相关手续。

7.2.6 乙方及乙方人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造成自身、甲乙双方或第三方的一切人身、财产损害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赔偿；如因此导致甲方被追偿或受损的，由乙方承担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8 违约责任

8.1 乙方应在约定期限内交货，如逾期交货时间未超过30天，按照未履行部分对应合同价格的1%计算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交货时间超过30天，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后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格总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8.2 乙方所供货物在交货时发现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负责调换；如超过指定期限未予更换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后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3 乙方所供货物在调试后达不到约定质量标准或甲方使用要求的，乙方应负责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更换或整改，若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乙方拒不更换、整改或更换、整改后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后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返还甲方所付全部价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格总额2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8.4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应补足不足部分。

8.5 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若有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同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行贿谋取中标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等行为，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被查证属实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中标资格，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对不足部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6 乙方不按照本合同履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除合同约定的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全额退还甲方已付费用、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及财产损害、行政处罚等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及维权产生的公证费、鉴定费

估费、调查取证费、交通费、诉讼费、律师费、送达费、公告费、保全担保费等。

8.7 上述条款中甲方不行使合同解除权的，乙方仍应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8.8 本合同提及“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及财产损害、行政罚款等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及维权产生的公证费、鉴定评估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费、交通费、律师费、送达费、公告费、保全担保费等。

8.9 对于本合同中所有乙方应承担的费用、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均有权预先自应付款中扣除，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9 保密义务

9.1 任一方对基于本合同而知悉的对方秘密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除相对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外，双方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披露或公开该信息。本合同项下所称秘密信息是指披露方以任何形式向接受方披露的或接受方因本合同而知悉的与业务相关的任何信息。上述“秘密信息”应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所有条款、知识产权、技术诀窍、调研结果、商业秘密、数据库；财务信息（包括成本、利润和销售）；市场策略；客户名单；提案与合同；披露方内部管理程序等。秘密信息不包括：1. 在披露时或披露前已为公众所知晓的信息或资料；2. 能证明从披露方获得相关信息时接受方已经熟知的资料或信息；3. 由第三方合法提供给接受方的资料或信息。

9.2 本合同项下保密义务的期限不受本合同履行期限的限制，应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9.3 如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致使另一方秘密信息泄露的，则泄密方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1 % 的违约金，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数额的，不足部分由泄密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一方泄密造成严重后果的，另一方有权单方解

除本合同，并书面通知泄密方，泄密方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因泄密给相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泄密方负责赔偿。

10 合同解除和终止

10.1 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协议后，即终止或解除本合同。

10.2 发生如下情形时，本合同终止：

10.2.1 本合同约定有效期届满；

10.2.2 本合同一方或双方合并、分立、破产、清算等组织形式变更且未确定本合同权利义务承继主体，难以继续履行本合同；

10.2.3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视不可抗力影响程度和范围可书面协商中止或终止本合同，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10.2.4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情形。

11 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是指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一切事件。此种事件只包括地震、塌方、陷落、洪水、台风等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爆炸、事故、破坏活动、战争、政府法律或政策变化等任何其它类似的偶发事件。

11.2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报，并采取力所能及的补救措施以尽量减少给双方带来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影响情况，经双方协商决定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1.3 如果不可抗力发生或影响的时间连续超过 30 日以上且妨碍任何一方履行本合同时，双方可书面协商解除本合同。

12 争议解决

12.1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12.2 违约一方需承担守约方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交通费、公告费、送达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担保费等。

13 附则

13.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应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以下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3.2.1 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

13.2.2 中标通知书；

13.2.3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本合同与合同附件就同一事项约定不一致的，适用足以保证符合甲方使用需求、技术或工艺要求的最严格的标准。

13.3 送达条款

13.3.1 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合同各方一致确认本合同中记载的各方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各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接收其他方商业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和联系方式。

13.3.2 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期间。上述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至本合同履行完毕或争议经过法院一审、二审、审判监督程序至执行程序完毕时止，除非各方依下款告知变更。

13.3.3 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的变更。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需要变更的，应提前五个工作日向合同其他方和司法机关送交书面变更告知书(若争议已经进入司法程序解决)。

13.3.4 合同各方承诺：上述确认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

导致的商业信函和诉讼文书送达不能的法律后果由自己承担。

13.3.5 合同各方均明知：因各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不准确、或者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或者当事人及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送达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受，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13.3.6 本合同项下双方发出的每一项通知，应在下述时间视作已送达相对方：如以预缴邮资的特快专递寄发，则寄送一方交寄后第三天即视为送达；如由专人送交，则在交给相对方签收时；如以传真发出，为传真机记录发送完毕时；如以电子邮件发出，为发件人设备记录发送完毕时。

13.4 甲、乙双方的联系方式、联系人等基本信息以本合同记录的为准。

甲方有效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科创路 1350 号

联系人：王宏

电话：17609007287

电子邮箱：wh09@xjie.edu.cn

乙方有效联系地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道标准厂房 20 号楼中关村创业大厦 310-313 室

_联系人：许文雪

_电话：18716003528

传真：0335—3572282

电子邮箱：haihanggaoke123@163.com

13.5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

力。

13.6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乙方
<p>单位名称（公章）：新疆工程学院</p> <p>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科创路1350号</p> <p>法定代表人：王增国</p> <p>委托代理人：王宏</p> <p>电话：17609007287</p> <p>邮政编码：830023</p> <p>签订时间：2023年9月20日</p> 	<p>单位名称（公章）：海航高科秦皇岛科技有限公司</p> <p>住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道标准厂房20号楼中关村创业大厦310-313室</p> <p>法定代表人：罗西青</p> <p>委托代理人：许文雪</p> <p>电话：18716003528</p> <p>邮政编码：066000</p> <p>签订时间：2023年9月20日</p> 

附件 1：设备清单

机电液一体化实验平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1	安装平台	<p>★(1) 尺寸规格大小 4000mm×3000mm×300mm。</p> <p>★(2) 材料: HT250, 铸件用化学成分 S<0.12%, P<0.15%, 布氏硬度 170~225, 并需孕育处理。</p> <p>★(3) 双向开槽, 开槽规格 28mm, 槽配套螺栓 M24, 槽间距 400mm。</p> <p>★(4) 铁底板安装后应能达到: 全长范围平面度不大于 2.0mm, 水平度 0.2mm/m, 全平台范围能可靠接地。</p> <p>(5) 铁底板工作面不应有裂纹、划痕、碰伤、锈蚀、材质疏松等缺陷。</p> <p>(6) 铁底板包含必要的安装用槽、集油槽等, 采用机械弹簧作为铁底板的减震系统。</p>	1
2	液压主传动系统	<p>(1) 采用伺服电机驱动定量泵压力流量复合控制模式。</p> <p>★(2) 伺服电机额定功率 95kW, 额定转速 2000r/min。</p> <p>★(3) 定量泵流量输出不小于 100L/min。</p> <p>(4) 具备风轮转速及转矩模拟功能。</p>	1
3	辅助液压站	<p>★(1) 额定流量 80L/min; 额定压力 160bar。</p> <p>★(2) 动力泵排量规格不小于 55cc/r, 电机功率不小于 22kW。</p> <p>★(3) 油箱容积 300L, 含空气滤清器等附件, 内部设置隔板, 在油箱的底部设有放液球阀。</p> <p>★(4) 过滤系统: 设置高压过滤器和回油过滤器, 过滤精度分别为 10um 和 5um。</p> <p>(5) 压力控制回路: 在液压泵的出口设置安全阀块, 泵启动和关机时, 安全阀块中电磁溢流阀失电使系统处于卸荷状态, 得电时加载到工作压力。</p> <p>(6) 温度控制回路: 在油箱上装有温度控制开关, PLC 采集油温状态对循环冷却系统、电加热器、液压泵和油冷机进行控制。</p>	1
4	转速转矩传感器	<p>★(1) 转矩 0-7000Nm, 转速 0-2000r/min。</p> <p>★(2) 转速转矩传感器综合精度±0.2% FS, 重复性±0.04% FS。</p> <p>★(3) 转速转矩传感器零点漂移±0.03% FS, 灵敏度漂移±0.015%</p>	3

		FS, 温度补偿范围 5°C—45°C, 安全过载 200%, 极限过载 300%。 ★(4) 转速转矩传感器响应频率 5000Hz。	
5	流量传感器	★(1) 9-300L/min, 介质温度最大: 最大 120°C。 (2) 环境温度: -20°C-85°C。 (3) 防护等级 (EN60529/IEC529): IP67。 ★(4) 精度: 1%测量值 (通过设定 K 系数)。 ★(5) 振动稳定性: 10g (5-2000HZ), IEC60068-2-6。 ★(6) 冲击稳定性: 50g (11ms), IEC 60068-2-29。 (7) 支持双向流量测试。	2
6	压力传感器	★(1) 测量范围 0-400bar, 测量精度 ±0.25% FS。 ★(2) 重复精度 ±0.05% FS, 上升时间 0.5ms, 温度补偿 ±0.08% FS/10K。 (3) 工作温度范围 -40°C—+85°C, 介质温度范围 -40°C—+100°C。	3

